

九十八年度經重測後變更為
新興段 291 地號 1752 建號

臺北縣淡水地政事務所建物測量成果圖



- 本建物測量成果圖之比例尺
已因圖紙縮放變更，實際尺寸以標註之距離為準
 - 本謄本與建物測量成果圖記載相符
 - 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主任：陳素霞
 - 淡地電謄第二〇九九九五號
 - 中華民國
一〇七年十一月十六日
十五時九分
 -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信義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
 - 資料管理機關：
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 - 本謄本核發機關：
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 - 段名：
新興段
 - 建號：
母建號一七五二
 - 頁次：
第一頁，共六頁

申請人姓名	測量日期	36年5月9日
代理人曾英元	地址	鄉鎮市區 淡水
法定代理人曾英元	基地	段小段 水碓子段 小段
	地號	40 地號
	建物	街路 新春街路
	門牌	段巷弄 段巷弄
	蓋章	門牌 127 號 畜樓
英元	主體構造	鋼筋混凝土
英元	主要用途	共同使用
英元	使用執照	86淡字第433號
住址	本建築平面圖及建物面積係依使用執照	詳如背面
台北縣永和市福和路94號3F	地面層	●
	第二層	●
	第三層	●
	第四層	●
	第五層	●
	第六層	●
	第七層	●
	第八層	●
	第九層	●
	第十層	●
	地下一層	1670.97
	地下二層	3007.00
	地下三層	9699.25
申請書	86淡使字第433號	14377.22
86年4月25日	主體構造面(平方公尺)積	14377.22
附屬建物	主要用途	17層建物本件僅測量第共同使用部份。
	平臺	●
	陽台	●
	轉繪計算	●
	合計	●
	本建築系	17層建物本件僅測量第共同使用部份。
	本成果表以建物登記為限。	
淡水	鄉鎮市	水碓子段
		小段
		40
		地號 16730
		建號
		棟次
		車位

位置圖 比例尺：1/1200 地籍圖 號 平面圖比例尺：1/500 面積計算式：

地下一層 66.87X30.94
 $-(9.23X3.40+3.68X8.40+2.60X7.0+16.99X5.89+2.60X7.0+17.65X5.52+9.16X5.76+9.23X3.40)=1670.97$

地下二層 47.49X73.16
 $-(11.73X7.59+6.40X3.40+(9.23X3.40+2.60X7.0)X2+10.99X7.69+7.95X5.52-2.20X4.16)=3007.00$

地下三層 82.99X35.30-9.95X10.22-6.77X4.70
 $-(6.40X3.40+9.72X5.73+12.04X3.40+11.72X6.91+11.06X6.95+7.69X3.40+18.58X4.70+11.29X6.40)=2334.07$

地下參層 177.67X11.69
 $-(13.80X21.82/2+(21.82+34.99)X21.17/2+34.99X36.24+30.34X34.09)-(6.78X30.04+5.52X39.99+4.70X46.76+59.70X53.46+27.40X9.87/2)-(7.13X(28.45+48.36)/2+(28.45+28.63)X7.92/2+(28.63+39.69)X30.38/2+39.69X39.23+(39.69+36.33)X9.90/2+(21.53+36.33)X24.07/2+(14.36+21.53)X10.25/2+22.71X14.36/2+4.46X14.79/2+(10)+4.46)X5.53/2-(1.01X2+9.13)X5.76/2)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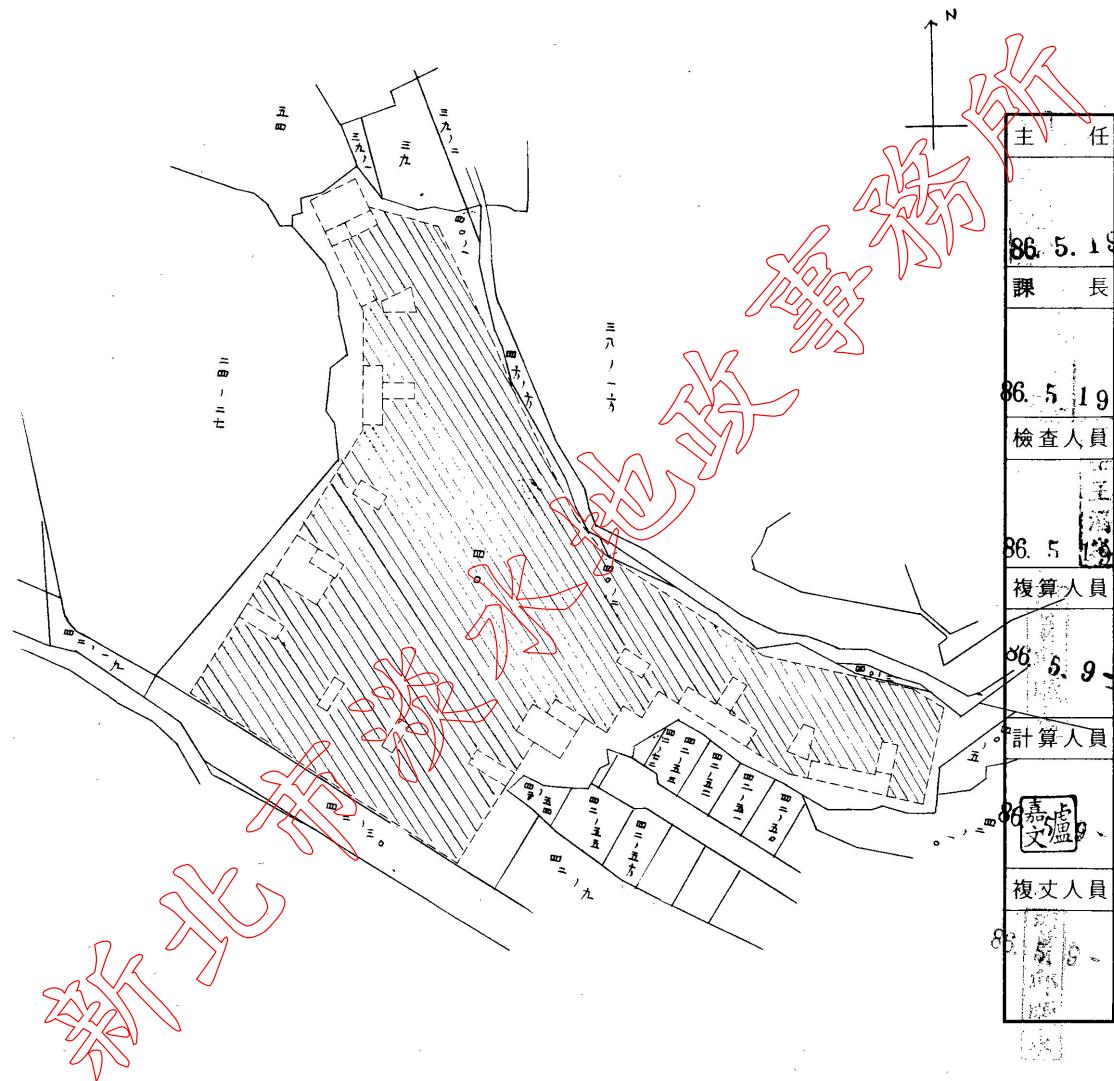
地下一層 177.67X11.69
 $-(7.44X10.88+3.40X11.14+4.0X14.06+6.86X(2.36+5.44)/2+3.40X6.84+12.57X4.30+6.40X3.40X2+12.04X3.40+11.72X6.85+9.23X3.40+2.60X7.0X2+9.23X3.40+3.49X7.05+7.69X10.45+3.40X6.84+16.94X4.30+6.67X(2.41+4.76)/2+17.06X3.79+3.40X7.16)=7365.18$

共五頁第一頁

86年4月25日淡測字第14377號之共同使用部份
 共同使用部份見17年5月25日淡測字第14377號

謄本種類碼：PWQKULALG，可至：<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> 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。惟為考量檔案傳輸中心之資料負荷度，線上有效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
九十八年度經重測後變更為
新興段 291 地號 1752 建號



- ◎ 本建物測量成果圖之比例尺已因圖紙縮放變更，實際尺寸以標註之距離為準。
- ◎ 本謄本與建物測量成果圖記載相符。
- ◎ 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主任：陳素霞
- ◎ 淡地電管第一〇九九五號
- ◎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十五時九分
- ◎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信義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。
- ◎ 資料管轄機關：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- ◎ 本謄本核發機關：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- ◎ 段名：新興段
- ◎ 建號：母建號一七五二
- ◎ 頁次：第二頁，共六頁

九十八年度經重測後變更為
新興段 291 地號 1752 建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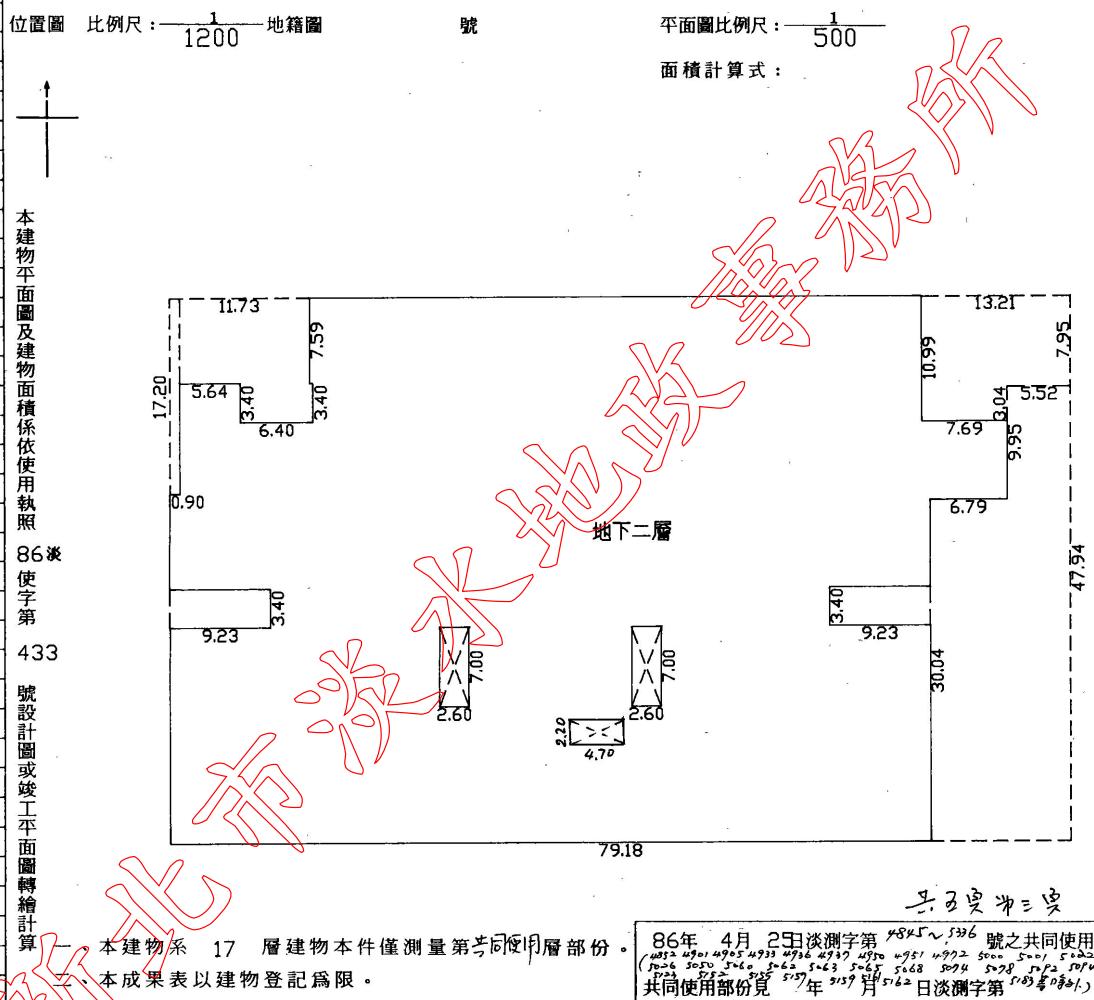
臺北縣淡水地政事務所建物測量成果圖

- ◎ 本建物測量成果圖之比例尺
已因圖紙縮放變更，實際尺寸
以標註之距離為準
 - ◎ 本謄本與建物測量成果圖記
載相符
 - ◎ 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主任：陳素霞
 - ◎ 淡水電燈第二〇九九五號
 - ◎ 中華民國
一〇七年十一月十六日
十五時九分
 - ◎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
本，由信義房屋仲介股份有
限公司自行列印
 - ◎ 資料管轄機關：
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 - ◎ 本謄本核發機關：
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 - ◎ 段名：
新興段
 - ◎ 建號：
母建號一七五二
 - ◎ 貢次：
第三頁，共六頁

九十八年度經重測後變更為
新興段 291 地號 1752 建號

臺北縣淡水地政事務所建物測量成果圖

申請人姓名	測量日期 86年5月9日	
代理人曾英沅	基地地號	鄉鎮市區 淡水
	段小段水	唯子段 小段
	地號	40 地號
	建物門牌	街路 新春街路
		段巷弄 段巷弄
		門牌 (1) 號 番樓
蓋章	主體構造 鋼筋混凝土	
英沅	主要用途 共同使用	
住址	使用執照 86淡使字433號	
台北縣永和市福和路94號3F	建築面積(平方公尺)	本建物平面圖及建物面積係依使用執照
申請書	86年4月25號	86淡使字第433號
附屬建物	主要用途 平台	號設計圖或竣工平面圖轉繪計算
	陽台	
	合計	



淡水 鄉鎮市 水唯子段 小段 40 地號 16730 建號 棟次 車位

- ◎ 本建物測量成果圖之比例尺已因圖紙縮放變更，實際尺寸以標註之距離為準
- ◎ 本謄本與建物測量成果圖記載相符
- ◎ 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主任：陳素霞
- ◎ 淡地電信局第一〇九九五號
- ◎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十五時九分
- ◎ 本謄本係網路由領之電子謄本公司自行列印
- ◎ 資料管轄機關：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- ◎ 本謄本核發機關：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- ◎ 段名：新興段
- ◎ 建號：母建號一七五二
- ◎ 頁次：第四頁，共六頁

九十八年度經重測後變更為
新興段 291 地號 1752 建號

臺北縣淡水地政事務所建物測量成果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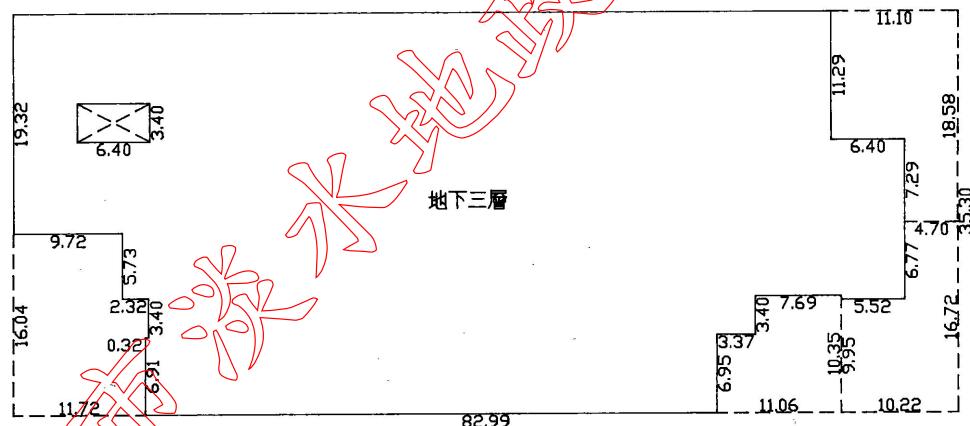
申請人姓名	測量日期 86 年 5 月 9 日	
代理人曾英沅	基地地址	鄉鎮市區 淡水
	段小段	水碓子段 小段
	地號	40 地號
	建物門牌	新泰街路 段巷弄 門牌 1752 號等樓
蓋章	主體構造	鋼筋混凝土
	主要用途	共同使用
	使用執照	86 淡使字 433 號
住址	台北縣永和市福和路 94 號 3F	
申請書	建築面積 (平方公尺)	86 年第 4 月 25 號日合計
附屬建物	主要用途	主體構造 面 (平方公尺) 積
	平 台	•
	陽 台	•
		•
		•
	合 計	•

位置圖 比例尺：1/1200 地籍圖

號

平面圖比例尺：1/500

面積計算式：



一、本建物系 17 層建物本件僅測量第 17 層部份。
二、本成果表以建物登記為限。

86 年 4 月 25 日淡測字第 4045 號之共同使用部份
共同使用部份見 年 月 日淡測字第 號。

淡水鄉鎮市

水碓子段

小段

40

地號 16730

建號

車位

棟次

- ◎ 本建物測量成果圖之比例尺已因圖紙縮放變更，實際尺寸以標註之距離為準
- ◎ 本謄本與建物測量成果圖記載相符
- ◎ 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主任：陳素霞
- ◎ 淡地電信局第一〇九九五號
- ◎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十五時九分
- ◎ 本謄本係網路由領之電子謄本公司自行列印
- ◎ 資料管轄機關：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- ◎ 本謄本核發機關：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- ◎ 段名：新興段
- ◎ 建號：母建號一七五二
- ◎ 頁次：第五頁，共六頁

九十八年度經重測後變更為
新興段 291 地號 1752 建號

臺北縣淡水地政事務所建物測量成果圖

- 本建物測量成果圖之比例尺
已因圖紙縮放變更，實際尺寸
以標註之距離為準
 - 本證本與建物測量成果圖記
載相符
 - 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主任：陳素霞
 - 淡北電謄第二〇九九五號
 - 中華民國
一〇七年十一月十六日
 - 十五時九分
 -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
本，由信義房屋仲介股份有
限公司自行列印
 - 資料管理機關：
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 - 本謄本核發機關：
新北市淡水地政事務所
 - 段名：
新興段
 - 建號：
母建號一七五二
 - 頁次：
第六頁，共六頁